新竹市111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-國中、小學生閩、客語語言認證(A卷)實施計畫

○○國中/小學生「閩、客語語言認證(A卷)」實施計畫

1. 依據
   1.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(市)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要點。
   2. 新竹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2. 目的

〈一〉輔導學生參加本土語言認證，提升本土語言自信心。

〈二〉培養本土語言聽說讀寫之基本能力，有效應用本土語言。

〈三〉提升欣賞本土文學作品能力，體認本土語文之精髓。

1. 實施對象：本市國中、小學生

(以國小三-五年級，國中七-八年級為原則，若有名額，可接受跨校學生報名。)

1. 開課方式：每班15人為原則，29人為上限。
2. 實施時間：111年○月○日至○月○日(學期中、週末、寒暑假)
3. 開課節數：每期20節，可採分散式或集中式開課。
4.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5. 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民富國小
6. 承辦單位：○○國中/小
7. 課程規劃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節次 | 日期 | 時間 | 課程內容 | 備註 |
| 1 | ○月○日(六) | 0800-1200 | 閩（客）語聽、說、讀、寫練習。 |  |
| 2 | ○月○日(六)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新竹市111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-國中、小閩、客語語言能力認證(A卷)實施計畫

○○國中/小「閩、客語語言能力認證(A卷)」計畫經費明細

開課語別：□閩南語： 班；□客語(海陸/四縣)： 班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次 | 項目 | 數量 | 單價 | 小計 | 說明 |
| 1 | 鐘點費 | 節 |  |  |  |
| 2 | 膳費 | 次 |  |  | 全日班，核實支付 |
| 3 | 茶水費 | 次 |  |  |  |
| 4 | 印刷費 | 式 |  |  |  |
| 5 | 資料蒐集費 | 式 |  |  |  |
| 6 |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| 式 |  |  |  |
| 7 | 雜支 |  |  |  |  |
| 總計 | | | |  | 各項費用得相互勻支 |

1. 授課鐘點費:
2. 具閩南語或客家語中高級認證之教師(含代理代課教師)，國小每節40分鐘/336元，國中每節45分鐘/378元。
3.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。國小每節40分鐘/320元，國中每節45分鐘/360元。

（二）授課人員勞健保、勞退基金、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。

（三）每班次補助15,000元，含膳費、印刷費與資料蒐集費。

承辦人： 主任： 主計： 校長：

承辦人員聯絡電話：

email：